****



B95ACE001C91345B63D74B55B4B2E8FF-LINQI20181005-1

**世界妈祖交流协会IT平台方案**

**项目开发合同**

甲方： 乙方： 麟奇科技(广州)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联系人： 黄春荣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18825162417

指定邮箱： 指定邮箱： huangchunrong@linqi.tech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项目开发，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一、合作方式**

甲方委托乙方，乙方接受甲方委托，乙方根据甲方所需的系统产品进行项目开发，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开发费用。

**二、合作标的**

1、根据本合同的约定，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项目为 世界妈祖交流协会IT平台方案  。具体甲方所需系统产品技术解决方案和功能需求见附件。

2、乙方负责按照甲方所需的系统产品进行项目开发、测试、验收交付、部署上线，使用操作辅导，维护。

3、乙方承诺，为完成本合同约定事项，乙方已具备开发该系统的资质和实力，并有权许可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使用本项目开发的系统产品，且该授权长期合法有效。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在向甲方验收交付项目开发的系统产品之前，乙方不得自行将开发标的转让给第三人或第三方查看和使用。

**三、开发进度及项目开发成果交付**

1、项目开发周期为：项目功能需求文档(附件一)，系统逻辑原型图(附件二)，系统界面效果图(附件三)的确认，预付款确认到账之日起， 42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开发工作。

2、项目交付内容包括系统源代码、系统设计说明文档、数据库设计说明文档。

**四、开发费用**

项目评估费用（不含税）为人民币 76,000 元整，大写 柒万陆仟 元整。

费用包括：

1. 系统开发费用
2. 必要的第三方服务技术对接开发费用
3. 系统测试费用
4. 系统部署上线费用
5. 验收交付后三个月维护期费用

费用不包括：

1. 必要的第三方提供服务费用
2. 服务器费用,流量费用
3. 域名费用

**五、付款条件**

1.在本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甲方需向乙方支付50%的项目开发费用，人民币 38,000 元整，大写 叁万捌仟 元整；如无特殊理由逾期未支付，则视为甲方无故违约。

2.在乙方完成由甲乙双方共同约定，项目中期功能验收节点开发（见附件一约定），并请甲方进行中期验收测试，甲方在中期验收节点测试使用正常后的3天内，需向乙方支付30%的项目开发费用，为人民币 24,300 元整，大写 贰万肆仟叁佰 元整；如无特殊理由逾期未支付，则视为甲方无故违约,乙方有权终止项目开发。

3.在乙方完成项目开发并交付甲方验收测试，甲方在测试使用正常后的3天内，需向乙方支付20%的项目开发费用，为人民币 15,600 元整，大写 壹万伍仟陆佰 元整；收到所有项目款后，乙方需交付内容包括系统源代码、系统设计说明文档、数据库设计说明文档。如无特殊理逾期未支付，则视为甲方无由故违约，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如乙方项目验收不通过测试，甲方有权不支付费用。超过合同约定60个工作日内，乙方仍无法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项目开发系统产品，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乙方自系统验收交付后提供三个月的免费维护服务，后续每年的维护费用按项目开发合同费用的 10% 收取，为人民币 7,600 元整，大写 柒仟陆佰 元整。

**六、付款方式**

1.所有款项必须存入乙方的指定账户，乙方员工无权代收款项，否则甲方自行承担可能的损失。

2.乙方收到款项后（指确认到账）开始计算项目开发时间。

**乙方收款信息：**

户名：张宇

账号：6217 5670 0010 9613 223

开户行：中国银行龙溪中路支行

**七、知识产权条款**

1.根据本合同产生的全部研究开发成果（包括软件硬件产品和以此为基础研发出的其他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双方确定，甲方有权利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利归属，由甲方享有。

3.乙方保证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开发过程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时，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上和经济上的责任。

1.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2.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 甲方有权获得乙方所交付的项目成果、服务及相关知识产权。
4. 甲方有权及时了解和监督项目开发的进展情况。
5. 甲方向乙方提供完成项目开发所必需的资料和相关工作支持。
6. 甲方负责项目运行所需的软硬件设备、通信线路、系统安全设施等运行所依赖的环境，如需乙方提供所需设备、设施，应另立合同。
7. 甲方须及时配合乙方对项目开发的系统产品进行测试和试运行，并及时反馈修改意见给乙方。
8. 甲方应在约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支付项目开发费用。
9.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0. 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收取项目开发费用。
1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项目开发必需的资料和相关工作支持。
12. 乙方负责根据甲方的具体需求进行项目系统产品的设计与开发，并及时与甲方沟通，确保系统产品设计的功能符合实际操作使用需要。
13. 乙方负责项目开发方案设计，代码的编写，确保项目交付质量，提供高可用性，高可靠性系统产品。
14. 在本合同界定的功能范围内，乙方负责根据甲方的需求变更，适当进行系统产品的修改、升级工作。
15. 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研究开发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方指控甲方实施的技术侵权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16. 如果甲方发现乙方交付的系统产品按照开发需求文档(附件内容)而言有缺陷、或性能和质量不符合甲方要求时，乙方应负责无偿地排除并解决缺陷。
17. 在售后服务期内，乙方应负责免费向甲方提供与项目相关的维护工作。
18. **验收**
19. 乙方向甲方交付项目所开发的系统产品后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期限为5天，如果在试运行期期间，发现产品有缺陷，性能和质量达不到开发文档(附件内容)需求的，乙方有责任免费对其进行修改和更正。
20. 试运行期满届满，在甲方可正常使用乙方所交付的产品，且乙方向甲方提交项目相关文档后，甲方与乙方共同签署两份项目验收合格证书，甲、乙双方各保存一份。
21. 若试运行期间验收不合格，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正和修改。乙方更正、修改后必须再次进行验收。
22. 一经甲方确认的功能需求和技术解决方案（附件内容），甲方在验收时不能无故增加或者偏离原有确认的功能需要和设计页面要求乙方修改，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无理的修改要求。

**十、维护服务支持**

1.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乙方对所开发的产品验收交付后提供三个月免费的维护服务。
2. 由甲方自行负责日常性管理工作，包括信息更新、数据维护和系统管理。乙方提供必要的技术性协助。
3. 在售后服务期内，乙方保证在出现应用系统故障时应及时、积极响应，遇有特殊情况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违约责任**

1. 如因甲方人员不积极配合、不能满足试用或使用条件，而导致项目延误，乙方有权适当顺延项目期限，直到满足条件为止。甲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延期责任。
2. 如因甲方的业务需求产生较大的变更、或外在不可抗力因素等原因，致使项目期限需要延长的，乙方应及时知会甲方。
3. 在甲方未变更需求的情况下，如果乙方不能按甲方的需求完成项目，或项目质量达不到要求，乙方如数向甲方退回所收款，本合同自动失效。
4. 如因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乙方交付的项目，甲方应支付给乙方全额的开发费用。

**十二、协议补充及纠纷解决**

1.甲乙双方如对合同条款规定的理解有异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进行协商，协商不能解决的，双方一致同意将争议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依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本合同执行完毕自动解除。

**十三、保密协议**

1. 保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甲方提供或项目过程中了解的经营秘密及相关资料；乙方交与甲方的任何资料、图表、文字、计算过程、电子文件、访谈记录等。
2. 涉密人员范围：项目组成员、甲方公司、乙方公司。
3. 保密期限：长期。
4.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所接触到的甲方技术或业务资料、数据用作其他用途或以任何形式泄露归第三方，否则乙方需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十四、附件清单**：

附件一：《项目功能需求文档20181005-1》

附件二：《系统逻辑原型图20181005-1》

附件三：《系统界面效果图》(暂缺)

甲 方： 乙 方： 麟奇科技（广州）有限责任公司

经办人： 经办人：

日 期： 项目负责人：

日 期：